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1日至2024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7664598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1月27日

商 标

伊年

申 请 人 合肥有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南路140号万振城市广场C幢1805

代理机构 知域互联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化；自动售货机出租；药用制剂零售或批发服务